

证券代码：835698

证券简称：聚能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重庆聚能粉末冶金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0 日 9:00 时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5698	聚能股份	2024年5月17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上海锦天城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邹晓冬、魏可心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重庆市大渡口区建园路5号重庆聚能粉末冶金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公司董事会提交《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公司监事会提交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《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

公司董事会提交公司《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，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公司董事会提交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公司董事会提交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《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公司聘请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担任本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机构期间，遵照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履行审计职责，完成了公司有关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拟继续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《2023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的议案

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天衡审字（2024）01492号审计报告，截止2023年12月31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0,281,403.87元，资本公积金为23,673.55元。公司拟定以目前总股本50,000,000股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.000000元。

公司完成本次权益分派后，未分配利润余额为5,281,403.87元，公司总股本不变。

（八）审议《拟增加认定公司核心员工》的议案

为增强公司稳定性，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，公司董事会提名拟增加认定穆世军、阳凡、陈曼红、蒋周勤、杨建（身份证号51232319821024381X）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和持股证办理登记；2、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登记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；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；5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进行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年5月20日8:00时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重庆市大渡口区建园路5号重庆聚能粉末冶金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班革；联系电话：023-68560297；传真：023-68560562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重庆聚能粉末冶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- （二）重庆聚能粉末冶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
重庆聚能粉末冶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9日